

檔 號：STA1502
保存年限：5年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1869
聯絡人：張秀美
電 話：(02)77366194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一)字第105003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2016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辦法(00301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中華專案管理學會舉辦「2016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辦法1份，請轉知貴校相關科系學生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社團法人中華專案管理學會105年3月2日(105)專影字第0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辦法及相關資訊請詳見競賽資訊公告網址：<http://www.npma.org.tw/2016pmcontest>，本活動相關事宜請逕洽主辦單位聯絡人：陳小姐，電話：02-22251235分機2，傳真：02-82275857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專案管理學會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2016-03-08
10:55:13

第二層決行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學務處楊婷婷 309
課外活動組組員

秘書侯東成
105. 3. 09

學務處楊婷婷 309
課外活動組組員
代

教授兼吳明烈
學生事務處
105. 3. 09

代為
決行



中華專案管理學會

「2016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辦法草案

- 一、宗旨：藉由「2016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」激勵參賽者將專案管理理論運用於專案實務，並使用雲端平台，以展現創意、解決問題及進行團隊協同合作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專案管理學會。
- 三、共同主辦單位：中華數位關懷協會（持續邀約中）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（持續邀約中）。
- 五、贊助單位：（持續邀約中）。
- 六、競賽使用資訊平台：SharePoint Foundations 2013。
- 七、初賽：
 - （一）報名與資料繳交日期：2016 年 03 月 01 日（星期二）～2016 年 04 月 07 日（星期四）。
 - （二）學生組：每組 2～6 人，可有一位指導老師（指導老師可為學校行政人員、專/兼任老師、業界指導老師，可跨校指導）。
 - （三）報名方式：採通訊報名。
 - （四）報名程序：
 1. 參賽團隊上網下載「團隊報名表」與「參賽同意書」，填妥後掛號郵寄至本學會，經本學會審核通過後，本學會以 e-mail 將「完成報名程序通知書」、「競賽平台網址」及「帳號密碼」寄給團隊專案經理。
 2. 參賽團隊將競賽內容上載至競賽平台。（競賽平台於 2016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二）0 時關閉所有帳號關閉所有帳號，請參賽隊伍儘速報名並有效掌控競賽平台操作期限，並擷取決賽投影片所需之畫面）。
 3. 參賽團隊上網下載「雲端專案管理應用說明書（範本）」，根據上載至競賽平台的內容撰寫說明書，再準備下列資料：
 - （1）「雲端專案管理應用說明書」。
 - （2）「專案管理計畫書」或「專題計畫書」。
 - （3）其他文件，如系統設計書、使用者手冊、專題或專案成果相關文件。
 4. 資料繳交方式
 - （1）請在雲端平台上建置一個文件夾，命名為「2016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初賽資料」。
 - （2）上述資料完成後，請轉存為 PDF 檔。並將原始檔案及轉存好之 PDF 檔上載至雲端平台「2016 全國雲端專案管理實務競賽初賽資料」文件夾中。
 - （3）未提供原始檔案及轉存好之 PDF 檔者，視為資料繳交不完整，不列入初審。
 - （五）競賽網站網址：<http://www.npma.org.tw/2016pmcontest>。
 - （六）錄取名額：初賽錄取全國學生組 10 隊。
 - （七）初賽入圍通知：
 1. 通知日期：2016 年 04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。
 2. 方式：網站公告及 e-mail 通知各團隊專案經理。

2/3

八、決賽：

(一) 日期：暫定 2016 年 04 月 23 日 (星期六)

(二) 地點：待定，請參賽團隊注意本學會網站公告及通知。

(三) 方式：

1. 2016 年 04 月 11 日 (星期一) 前繳交「決賽簡報」電子檔。

2. 決賽當天依據「決賽簡報」提報與答詢，請各隊參賽者準時繳交「決賽簡報」。決賽簡報繳交方式如下：

(1) 本學會將提供各組一組專屬的帳號密碼及網址。

(2) 各團隊請於截止時間前自行上載決賽簡報及決賽簡報需用到的檔案。

(3) 現場恕不提供對外網路連結、更換投影片及相關檔案。

3. 決賽進行時，負責提報的參賽者不可以回答問題，另由 1-2 位參賽者主答，其餘參賽者皆至少要回答評審委員一個問題。若有非真正執行專案/專題者共同參加本競賽，將取消該組參賽資格。

(四) 獎項：

1. 學生組獎項：

(1) 第一名：團體獎座乙座，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
(2) 第二名：團體獎座乙座，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
(3) 第三名：團體獎座乙座，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
(4) 優等三名：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
(5) 佳作四名：指導老師及學生每人獎狀乙幀。

※未能全員親自出席參加決賽與頒獎的團隊視同棄權，不列入得獎名次。

(五) 頒獎：

1. 日期：暫定 2016 年 05 月 07 日 (星期六)。

2. 地點：待定，請參賽團隊注意本學會網站公告及通知。

九、中華專案管理學會秘書處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02-2225-1235 ext. 20 陳小姐 (Bella) 傳真：02-8227-5857

E-mail：pmcontest@npma.org.tw 網址：http://www.npma.org.tw

地址：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68-6 號 15 樓

～本學會保留變更或終止本競賽內容之權利～